

## 16.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16.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宁市湟中区水利建设管理中心的西宁市湟中区石灰沟排涝通道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检测采购活动,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宁市湟中区石灰沟排涝通道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检测,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为甘肃新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607.2955万元,资产总额为957.34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企业名称(盖章): 甘肃新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7月15日